

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5 日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传真、邮件等方式发出了通知，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8 人。本次会议通知、召集及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会议审议、表决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》

为了加快推进公司经营计划的落地实施，改善公司经营状况，早日实现扭亏为盈，公司拟对组织机构设置进行调整，进一步瘦身整合以达到提质增效的效果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4 月 11 日